

电子信息与通信学院 2024 年专业学位（工程类博士）

“申请-考核”制招考说明

学院简介

电子信息与通信学院始建于 1960 年，创立之初为华中工学院无线电工程系，后改名为华中理工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系，2000 年 5 月合校后为华中科技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系，2014 年更名为现名。电信学院教学科研实力雄厚，拥有二个一级学科（信息与通信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及相同名称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全国首批获得博士点，拥有对应的通信与信息系统、信号与信息处理、电路与系统、电磁场与微波技术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通信与信息系统”二级学科现为国家重点（培育）学科，“信息与通信工程”和“电子科学与技术”均为湖北省一级重点学科。

师资力量雄厚。电信学院现有教职工 158 人，其中专任教师 116 人，含教授 37 人，副教授 56 人。先后聘请了中国科学院院士朱中梁、中国工程院院士钟山、赵梓森、于全、美国爱荷华州立大学张可昭教授、加拿大沈学民教授张晓平教授等一批国内外知名学者为电信学院兼职教授或顾问教授。

人才培养硕果累累。电信学院迄今已培养本科、硕士和博士近 2 万余人，其中包括中国科学院朱中梁院士，中国工程院罗锡文院士，加拿大皇家工程院院士王舟，改革开放 40 年百名杰出民营企业家、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黄立，金地集团董事长凌克，UT 斯达康公司董事长卢鹰，“微信之父”、Foxmail 创始人、腾讯公司高级副总裁张小龙，vivo 创始人沈炜，创维创始人施驰，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获得者张庆君和军队中多位将军等一大批国内外各领域的精英和骨干。

国际联合办学和留学生培养在我校独树一帜。自 2012 年以来的多次全国一级学科评估中，“学生国际交流”指标评估为全国第一。同时，电信学院是国内较早成建制招收全英语教学外国留学生班并完成本科培养的单位，目前在院的本硕博留学生 160 多人。毕业生中包括埃塞俄比亚市长、南苏丹总统府发言人等友华助华杰出代表，切实服务我国“一带一路”建设。

科研实力雄厚。我院宽带无线通信网络技术、信息安全与防伪技术、图像图形与多媒体处理技术、空间导航与探测技术、辐射特性与电磁目标探测、互联网技术与工程等研究方向上在国内外具有鲜明特色。1996 年，由电信学院和电子部 54 所共同研制的 EIM—601 大容量局用数字程控交换机获电子工业部科技进步特等奖。2016 年以来，获包括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国内、国际科技奖项 10 余项，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 100 余项，与我国通信、人工智能等领域头部企业共建联合创新中心 20 余个。科

技成果入选国家“十三五”科技成果展，在维护金融稳定、保障两个冬奥、应急救援快速响应等方面做出重要贡献。

平台建设成效显著。电信学院现主持建设国家防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绿色通信与网络国际联合研究中心、国家电工电子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电子）、中国高校社会科学数据中心、湖北省智能互联网技术重点实验室、天地一体化信息网络湖北省工程实验室、未来宽带与智慧媒体湖北省企校联合创新中心；同时参与建设了下一代网络接入系统国家工程实验室、多谱信息处理技术重点实验室等多个国家级、省部级研究基地和教学实验中心。此外，与国内外一些著名企业合作建立了TI联合实验室、Xilinx联合实验室等基地与平台。还与美国、新加坡、澳大利亚、德国、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多所大学有稳定的合作关系。

目前，电信学院注重科学研究的四个面向，以“感知+智能+通信”为架构，以学科为龙头、基地是依托，培养和引进优秀人才，加强基础研究，扶持创新团队的方针，突出特色，整合资源，深入开展综合改革和科技创新，加强国内外交流与合作，全面持续推进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跨越式发展。

学院拟招收申请考核制工程博士生10人(最终计划数以实际下达为准)。

招生专业目录及报考条件

类型	学科（类别）及研究方向	申请条件
专业学位	<p>电子信息(085400)</p> <p>01(全日制) 电子与通信工程</p>	<p>全日制非定向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报考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服务。 2.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3. 获得硕士学位。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证和毕业证。 4. 具有较好的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较强的工程实践能力，具备成为工程技术领域领军人才的潜质。 5. 不接收同等学力考生。
	<p>01(非全日制) 电子与通信工程</p>	<p>非全日制或全日制定向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报考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3. 获得硕士学位后在工程技术领域的企业（科研院所）连续工作满三年或具有工程实践经历满三年（获得硕士学位到博士入学之日）；或获得学士学位后在工程技术领域的企业（科研院所）连续工作满八年或具有工程实践经历满八年（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入学之日）。 4. 在企业或科研院所一线工作的科研技术或工程技术骨干，具有较好的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较强的工程实践能力，具备成为工程技术领域领军人才的潜质；在所在工程技术领域取得过突出成果，主持或者作为骨干参与过、或正在承担省部级及以上重要工程、重大研究项目。

专业学位申请须提交的材料

(1)《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模板参见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2)本科、硕士阶段学业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或人事档案部门公章）。

(3)硕士学位论文（往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研究工作进展报告（应届生提交）。**如涉密工作必须事先进行脱密处理。**

(4)具有代表性的科学研究成果，如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全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5)各类外语水平证书或证明材料。注：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除证书外，还须提供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cjcx.neea.edu.cn>）查询结果截图。

(6)在职人员报考需提供相关证明。报考专业学位工程类别（非全日制）博士需单位推荐意见及相关经历证明等。

(7)**推荐专家信息：我校将通过系统向推荐专家发送邮件和短信，由推荐专家在线提交意见。请考生提前联系好推荐专家，并获取准确有效的联系方式（邮箱与联系电话）。推荐专家1建议为考生的硕士导师，或与报考学科或专业类别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专家2必须为考生拟报考博士生导师。**

工程类博士（非全日制）申请须提交的其他材料：

①所在单位推荐信1封，提供考生实际工作年限、参与科研及管理工作情况，加盖人事部门公章，装入信封密封；

②主持或者作为骨干参与过重要工程项目，或正在承担相关工程领域的研究项目证明，需提交项目申请书、验收报告或结题报告等材料中可证明申请者参与该项目的人员名单页（涉密项目需由单位保密部门提供相关证明）。

材料提交方式

考生申请材料提交及缴费务必在2024年3月8日17:00前在我校博士“申请-考核”报名系统完成。

学院将对申请材料符合报考说明要求的情况进行初审并反馈意见。已在3月8日前完成材料提交及缴费的考生可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或补充材料，截止时间为3月12日17:00前（包括推荐人在系统提交推荐意见）。系统关闭后不再接收补充材料。

特别说明

如需要对系统提交材料进行修改或补充的，须联系报考院系另行提供电

子版或纸质说明材料。

如专家推荐人有修改，且系统已完成提交不能修改的，则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向院系线下提供纸质的推荐意见。要求推荐信或证明信用信封密封，封口须推荐人签名或单位盖章。

学院地址：湖北省洪山区珞喻路 1037 号华中科技大学东十七楼 D410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吴老师 13886080668

张老师 13886066451

傅老师 18120559591

联系邮箱：2014611323@hust.edu.cn